

文藻外語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

海外實習補助經費之使用規範說明

一、海外實習補助經費依《文藻外語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分項二國際面補助經費報支標準》為原則。

二、**教師**海外實習訪視經費

(一)凡獲「教育部學海築夢／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」之補助教師實習訪視差旅費且尚未出國訪視者，則不得於當年度重複申請本計畫經費補助。

(二)教師海外實習訪視經費

1. 訪視時間需與學生於海外實習時間重疊，並以一次補助 1 位教師為主，如有其他特殊需求皆需先行上簽呈核准。
2. 請款時需於成效表內附件附上教師返國報告書（需先簽核完成），相關紙本流程設定皆須會辦生涯發展中心→高教深耕計畫管控中心。
3. 除交通費以外，其餘比照《文藻外語大學教職員工國外公差差旅費報支標準》。其說明如下表：

	經費項目	使用規範	備註
教師海外實習訪視差旅費	交通費	1. 檢據核實報銷。 2. 機票費補助上限： (1). 亞洲地區：每人每次出訪補助以新臺幣 2 萬元為補助上限。 (2). 歐美（澳洲）地區：每人每次出訪補助以新臺幣 5 萬元為補助上限。 3. 訪視天數： (1). 依距離與拜訪廠商家數安排訪視天數。亞洲地區前後加 1 天，歐美地區前後加 2 天。【例如某案實習國別為越南，且分別為兩家實習機構（胡志明市、河內市各一天），其可訪視天數共計 4 天】。 (2). 若為未簽約之實習廠商洽談，僅是參訪洽談性質，不予補助，計畫僅補助出訪並完成簽約之費用。 4. 如有特殊情況請以專簽請示。	
	住宿費	比照《文藻外語大學教職員工國外公差差旅費報支標準》，檢據核實報銷。	
	膳雜費	比照《文藻外語大學教職員工國外公差差旅費報支標準》，檢據核實報銷。	
	手續費	比照《文藻外語大學教職員工國外公差差旅費報支標準》，檢據核實報銷。	
	保險費	1. 檢據核實報銷。 2. 依照教育部規定平安保險投保金額最高為新台幣四百萬	

		元正。	
	辦公費	公關及禮品（需有簽約行程及拜訪單位規畫，一天上限為新臺幣 600 元），得依公差性質，預估申請。	

三、**學生**海外實習補助經費規範說明

- （一）凡當年度已獲「教育部學海築夢／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」之補助者，則不得重複申請本計畫經費補助。
- （二）國合處文藻桌不適用此規定，另請詳閱《文藻外語大學文藻桌海外實習專案計畫徵選簡章》。
- （三）以系上正式必修課程出訪之海外實習或校級指派學生為補助對象。
- （四）請款時需於成效表中檢附**每位學生的實習報告書**以及**實習照片2張**（照片請上傳原檔）。如一次請款多位學生且檔案過大無法上傳，請於成效表上提供雲端連結下載。
- （五）學生海外實習補助經費：每位學生每年僅能申請一次且依實習時間長短補助。

1. 非短期實習：學生海外實習天數超過62天（含例假日）

	經費項目	使用規範	備註
非短期實習	機票費	1. 檢據核實報銷。 2. 每位學生補助金額視各系當年度分配預算調整，但每位學生機票費最多補助 1 萬元整。	
	住宿費、交通費	1. 檢據核實報銷。 2. 以機票費補助為優先，如補助後有餘額，則以補助部分住宿費或是部分當地交通費為主，檢據核實報銷。	

2. 短期實習：學生海外實習天數介於14天至62天（含例假日）

	實習時間	補助額度	備註
短期實習	14 天內 （含例假日）	每人補助新臺幣 3,000 元	*依照實際實習天數計算，其不含往返交通日程。
	15 天至 31 天 （含例假日）	每人補助新臺幣 4,000 元	
	32 天至 62 天 （含例假日）	每人補助新臺幣 5,000 元	